

二〇〇五年五月二十七至三十日國殤節特會信息綱目

總題：承繼一切的時代異象

第四篇信息

基督豐滿的職事與神聖奧祕的範圍

讀經：約一14，林前十五45下，啓五6，約十四10~11，16~20

壹 使徒的教訓（徒二42）乃是神新約經綸（提前一3~4）獨一的教訓，論到基督豐滿職事的三個時期；我們要在基督三個神聖奧祕時期—成肉體、總括與加強—中豐滿的職事裏，經歷並享受基督：

- 一 我們需要認識基督這三個時期—約一14，林前十五45下，啓五6。
- 二 我們若認識成肉體、總括與加強這三個時期，我們就真正認識聖經了。
- 三 第一個時期是成肉體的時期，就是基督在肉體裏的時期：在這時期基督將無限的神帶到有限的人裏面；祂將三一神與三部分人聯結、調和並合併一起；祂藉着祂芬芳的美德，在祂的人性裏彰顯全備之神豐富的屬性；並且祂完成包羅萬有之法理的救贖—約一14，29。
- 四 第二個時期是總括的時期，就是基督作為賜生命之靈的時期：在這時期祂生為神的長子；祂成為賜生命的靈；並且祂為着祂的身體重生信徒—林前十五45下，林後三17。
- 五 第三個時期是加強的時期，就是基督作為七倍加強之靈的時期：在這時期基督加強祂生機的救恩；祂產生得勝者；並且祂總極完成新耶路撒冷—啓一4，四5，五6，三1：
 - 1 身體要完滿並完全的產生出來，就需要基督職事的第三個時期；也就是需要複合、包羅萬有、賜生命的靈成為七倍加強的靈—四5。
 - 2 基督已經成了七倍加強的靈，勝過召會的墮落，使得勝者能產生出來，以帶進身體—二7下：
 - a 得勝者乃是為着建造基督的身體，以完成新耶路撒冷—弗四16，啓二一2。
 - b 基督加強時期的職事要建造身體，以完成新耶路撒冷—弗四12。
- 六 在主的恢復裏我們需要作三段落（或三時期）的工作：
 - 1 第一段落（成肉體的段落）的工作，是要產生蒙救贖的人；第二段落（總括的段落）的工作，是要產生眾召會；第三段落（加強的段落）的工作，是要建造基督的身體，以完成新耶路撒冷—徒十四22~23，弗四16，啓二一10~11。
 - 2 第一個時期是在物質的範圍裏，為着完成法理的救贖；第二個時期是神聖並奧祕的；在第三個時期裏將會有一種在神聖奧祕之範圍裏的成熟，基督的身體要被建造起來，以完成新耶路撒冷。

貳 神聖奧祕的範圍乃是三一神的範圍：

- 一 三一神自己就是神聖奧祕的範圍—約十四10~11：

- 1 神聖三一的三者—父、子、靈—乃是自有永有的，並且互相內在，這就是一個神聖奧祕的範圍。
 - 2 父具體化在子裏面，而子是父的具體表現，形成一個神聖奧祕的範圍。
- 二 我們可以進入之神聖奧祕的範圍，乃是終極完成之靈與是靈之基督那神聖奧祕的範圍—16~20節：
- 1 另一位保惠師，就是實際的靈，乃是子的實際，實化爲子在信徒裏面的同在—16~18節。
 - 2 在子復活那日，子成了賜生命的靈，並來到門徒那裏，向他們吹入一口氣，要他們接受聖靈；藉此我們就得知子在父裏面，信徒在子裏面，子也在信徒裏面—林前十五45下，約二十22，十四19~20。
- 三 我們若要珍賞神聖奧祕的範圍，就需要：
- 1 看見一個鮮明的對比：屬地的和屬天的相對、法理的和生機的相對、客觀的和主觀的相對、以及物質的和奧祕的相對。
 - 2 分辨神完整救恩的手續和目的—羅五10：
 - a 手續是法理的，是在物質的範圍裏。
 - b 目的是生機的，是在奧祕的範圍裏。
- 四 我們應該高看我們能進入神聖奧祕的範圍：
- 1 基督天上的職事是在神聖奧祕的範圍裏完成的—來八1。
 - 2 神生機的拯救是在神聖奧祕的範圍裏完成的。
 - 3 所有的信徒，都應當在終極完成之靈與是靈的基督這個神聖奧祕的範圍裏，與三一神調和，爲着保守—約十七21，23。
- 五 我們乃是藉着看見神聖奧祕的範圍而進入這範圍；在屬靈的事上，看見就是進入—三3，5。
- 六 我們乃是藉着成爲神聖奧祕範圍的一部分，而進入這範圍：
- 1 我們藉着神聖的出生，而成爲神聖奧祕範圍的一部分；藉着重生我們生入神聖奧祕的範圍裏—6節。
 - 2 我們藉着有分於神的神性，而成爲神聖奧祕範圍的一部分—15節，彼後一4，弗四23，林後三18，羅八23，29。
 - 3 我們藉着建造到基督的身體裏，而成爲神聖奧祕範圍的一部分；這身體要完成新耶路撒冷，作新天新地裏神聖奧祕的範圍，直到永遠—弗四16，啓二一2。